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 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的通知要求,由 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,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2023年,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"公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"为原则,扎实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,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意识,立足工作实际,创新形式、不断探索,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

- (一) 主动公开。2023年,我办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计 983条。其中包括政府文件、政府办文件、政策解读、政声传递、提案议案、意见征集、咨询投诉等。
- (二)依申请公开。我办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》,及时主动公开"依申请公开"的受理机构、受理程序、申请条件及流程说明,公布申请联系咨询电话,申请渠道畅通。2023年,我办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件,办结7件,均已按时办结。无依申请公开涉诉情况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把信息公开审核关,落实信息发布"三审三校"制度,严格把 关发布内容落实"涉密信息不上网,上网信息不涉密"的工作要求,及时发布政府信息。
- (四)监督保障。加强组织保障,组织协调各相关单位做好政务公开工作,根据龙安区 2023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,明确各单位分工,落实主体责任,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+71*4-1044-15*4-7*1, Mr. 7=1-4M*-7=1-7=1-7= M*-				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 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8	0	0	0	0	0	8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	
(一) 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4			
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	0	0	0	0	0	0	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
	(三) 不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
	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
> /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	(四) 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
年度办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
理结果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(六)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	
	(七) 总记	+	8	0	0	0	0	0	8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
4H 4H 廿/4	甘加	廿/6 24十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队伍建设不强问题。我办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少,且信息公开事项需要多单位联动配合,容易造成信息更新的不及时,在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质量上有所欠缺。二是日常工作开展不够扎实,部分信息发布不够准确规范,如政策解读方面仍需加强。三是政务公开培训和工作交流较少,整体质量和水平得不到明显提高和改善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- 一是持续做好目录公开内容完善工作,及时做好相关内容发布,突出重难点民生问题,把人民群众最关心、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。提升政策解读的趣味性,运用多种形式对文件进行解读,切实提高群众参与度。
- 二是明确部门责任制,督促各单位明确相关负责人,落实责任到个人。加强监督指导,采取交流督查等形式,重点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和指导,着力提高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。
- 三是积极参加、开展政务公开培训,积极开展工作交流,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,同时也加强与其他县区的工作交流,取长补短,共同进步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- (一) 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情况:无。
- (二)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: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